

浅析法国的重农学派的农业经济思想及其对“三农”问题的启示

田 静

Résumé : L'école des Physiocrates est originaire de France et a eu son apogée au cours de la seconde moitié du XVIIIe siècle où la France souffrait de tous les vices du mercantilisme. La doctrine a essayé de promouvoir la capitalisation de l'agriculture. Nous présentons dans cet article le contexte, les fondements et les principes de la doctrine. Nous espérons aussi en tirer profit pour résoudre des problèmes concernant agriculture, campagnes et paysans.

关键词: 重农学派 农业经济思想 三农问题

法国重农学派关于净产品的生产、财富的流通、赋税、国家的经济职能、自然秩序等经济思想涉及到现代政治经济学的领域。他们的经济思想不是狭隘地关于某个或者某类经济实体，而是关于整个社会经济发展的建言，是对要求个人和政府了解和遵守的经济规律的揭示。

一、法国重农学派农业经济思想的基本内容

1. 必须高度重视农业的生产价值

重农学派认为，只有农业是直接生产价值的。其关于农业是“生产的”的观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重农学派认为，农业能够生产和再生产对人类有用和生活必需的真实财富。他们对真实财富的理解“就是不断的更新的财富，为了满足生活上的欲望，取得方便，获得享乐，是人们经常需要，经常能够以一定代价取得的财富”。^①人们为了生活和生存，首先必须从事农业劳动，耕种土地，来取得必需的生活资料。人们要继续生活和继续消费，也就必须继续农业的再生产，以取得农业不断更新的农产品。正是因为土地能生产和再生产人们生活经常需要的和不断更新的土地生产物，使土地本身成为财富，并成为一切财富的源泉。所以必须重视真实的财富的生产和再生产，即必须非常重视农业。

第二，重农学派认为。农业能增加财富的总量并提高国民的生活水平。他们除了认识到农业在人类生活当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之外，还同样意识到农业的增收作用。农业不仅能再生产财富，而且能再生产更多新的财富，即增加社会财富的总量。正如一碗豌豆被厨师烹调之后仍然只是一碗豌豆，而交给种菜人之后获得的至少要多三倍。种植业和畜牧业等具有这种重大意义。增加的财富，通过农业对外贸易使得国民和国家获得源源不断的收入，这些收入可以用来满足国民更高层次的物质文化需求，提高国民的生活水平。

^① 魁奈：《魁奈经济著作选集》，第90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第三，重农学派认为，农业能够为经营它的人们创造丰厚的收入。他们认为：“土地不仅能养活耕作者，而且能提供大部分国家所需要的费用，僧侣的十分之一税，土地所有者的收入，租地农场主的利润，租地耕种者的利得。君主、僧侣、土地所有者的收入，租地农场主和他雇佣来耕种土地的工人的利得等，通过它们的支出，而分配于其他阶级和职业的人们之间”。^①也就是说只有土地的产品才是原始的、纯粹得到的、经常更新的财富。农业不仅能再生产财富，而且能再生产纯产品。农业在再生产过程中，除补偿消耗的财富和费用外，还能再生产更多的财富，这种超过生产费用的剩余财富或纯产品，是农业生产的纯利润，构成土地的收入。这种从土地取得的财富和收入是一国真实的原始的财富和收入。

2. 必须认识到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

第一，重农学派认为，农业在一国的经济中占有十分重要的位置。因为“君主和人民绝不能忘记土地是财富的唯一源泉，只有农业能够增加财富。因为财富的增加能保证人口的增加，有了人和财富，就能使农业繁荣，商业扩大，工业活跃，财富永久持续地增加。国家行政的成功，都依靠这个丰富的源泉。”^②其思想很明确：农业部门明显地区别于仅仅将已有的使用价值进行重新组合的其他部门，它是真正创造财富——使用价值的生产部门。

第二，社会上的其它行业都有赖于农业的发展。“实际上，如果没有土地生产物，没有土地所有者和耕作者的收入和支付，哪里还有商业的利润和手工业者的工资呢？如果把商业和农业分离开来，认为它能够独立存在则不过是一个抽象”。^③即农业在国民经济中处于决定性的位置，而商业同工业都只是农业派生出来的分支。农业为其它部门的生产提供原材料，为社会各个阶层提供他们所需的社会财富，商业和工业都必须依靠农业才能存续和发展，这两种职业所需的原材料和生活材料都必须依靠农业来提供。他们认为商业只是互有相对价值的物品之间的交换。必须有交换的物品，还有交换的需求才产生交换和商业，商业既只是在先已存在的物品之间进行交换，就不能使交换的物品有所增加。工业劳动也不会增加财富，在工业制造品的生产中，并没有财富的增加，因为制造工业品所增加的价值，只等于劳动着所消费掉的生活资料的价格，即工人的工资。

3. 必须对农业税实行土地单一税制

重农学派认为：国家为了政府的开支向国民征收的租税，是以每年再生产的财富为基础的。租税虽以货币来支付，真正提供租税的，并不是货币，而是由土地生产出来的财富。只有土地是生产的，只有耕种土地才能生产纯产品，因此他们主张只对土地的纯产品或土地的收入征税的土地单一税制。

值得一提的是对农业税的征收对象，重农学派将其分为土地所有者和土地耕作者。土地所有者从纯产品所分配的这一部分土地的收入，是由土地耕作者以地租或租借费的形式付给土地所有者的。国家应当对土地所有者征税，但是不能对耕作者的财富征税，对耕作者的财富征税，也就是对农业者的预付征税。如果以农业者的耕作预付作为征税对象，那就不是征税，而是强夺。基于对农业再生产的分析，魁奈指出不能以农业者的预付、劳动的人们以及商品的贩卖为对象而课赋，如果这样将是破坏性的。

4. 必须扩大农业的自由贸易

重农学派认为：扩大农业的对外贸易不仅可以把本国的剩余农产品在国外出售，换回本国需要而缺少的财富，而且把本国的剩余农产品运往国外，按好价出售，可以获得更多

^① 魁奈：《魁奈经济著作选集》，第 67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② 魁奈：《魁奈经济著作选集》，第 332 -333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③ 魁奈：《魁奈经济著作选集》，第 65 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的收入。因此，农业对外贸易自由是维持农产品价格和发展农业生产的主要而不可或缺的手段。通过农业对外贸易的发展，扩大农产品的销售，可以使农产品的价格得到稳定和提
高，从而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最终促使国家财富和收入增加。如果农业和商业同时并进，相互促进，就可以很快地使国家达到繁荣的状态和具有高度的实力。

重农学派认为：在国际贸易中，出卖最必需的和最有用的商品的国家，比出卖奢侈品的国家有利。为了尽可能地保持本国的独立性，和相互贸易的优越性，只从外国购买奢侈品，而把生活必需品出卖给外国。一个国家如果能够以土地为基础，来保证本国的农产品贸易，就可能从事工业品的贸易，那么就能完全不依赖其它国家而独立。

二、对重农学派农业经济思想的简短评价

重农学派的经济主张相对于当时以“重金主义”、“重工主义”、“货币主义”为特征，不惜以牺牲农业来发展工业和外贸，将工业品对外贸易视为唯一获得国家财富的经济政策，无疑是一个重大冲击。它的提出不仅有利于挽救法国当时财政危机和经济困难，恢复国民经济繁荣，更为重要的是它揭示了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移易的一般规律，并在一定程度上将它体现在各项具体的经济政策中。

1. 其关于大力发展农业的思想揭示了社会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

重农学派十分重视自然秩序，并把它作为世界观和方法论。在他们的眼中，社会经济过程同样是一个自然生产过程，是受物质生产的自然法则的支配的。由此他们对社会经济所要考察的对象由流通过程转移到作为根本的生产领域，作为社会经济基础的农业也随之成为重农学派考察的重点对象。而法国是一个农业国的历史背景，也决定了振兴农业是解决国家财政问题、经济问题、社会问题的突破口。重视农业，大力发展农业的政策最大程度地体现了经济规律与国情的统一。

2. 其高度重视农民的思想是法国农业稳定发展的重要原因

法国对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即农民）的高度重视集中体现在关于税收的政策中，即强调应对土地所有者的收入征税，而不对创造这些收入的耕作者（农民）的盈利征税，也不应对耕作者的预付和耕作者用于生产的财富征税，而应使这种财富保持在耕作者手中，使其能够继续用于耕种土地和农业再生产（扩大再生产）。如果对耕作者的财富征税，将损害耕作者的利益，影响土地耕种和农业生产，破坏财富和收入的再生产。此外，他们还在将农业与工商业做比较的过程中，揭示农业生产的营利性，鼓励更多的人从事农业生产。这些都对法国农业生产的稳定与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

3. 其在关于农业和工商业的关系问题上有所偏颇

17世纪末由于重商主义政策的影响，国家以不惜牺牲农业来发展工业和外贸，依靠外贸出超获得金银钱币，视金银钱币为一国真正的财富。“金钱至上”的经济政策使得农业进一步衰落、农民进一步贫困，进而引发大规模的农民起义，社会动荡不安，这种轻视农业的经济政策理所当然地受到重农学派的强烈反对。为此，他们才极度重视农业的基础地位，才强调工业和商业必须为农业服务。虽然这些思想对法国的农业发展中起着不可忽视的作用。然而，他们将工商业视为农业的派生部门，甚至认为工商业不生产价值、不创造财富，这却是一种狭隘的经济发展观，是一个重大的理论缺陷。

综上所述，尽管重农学派的农业经济思想当中包含一些不合理的论断，但其中关于如何重视农业，如何发展农业，如何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扶植农业发展，如何使农业在社会经济中发挥更大作用的思想，在当时是有着积极和进步意义的。

三、法国重农学派农业经济思想对中国“三农”问题的启示

目前我国农业发展已经进入了工业不再“剥夺”农业、而使农业真正独立自主发展的新时期了。国家的农业政策已开始由“工业优先、城市倾斜”转向“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并确定了以“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指导解决“三农”问题。

1. 我国“三农”问题未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原因

第一，政策支持不力。进入新阶段以来，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致力于实现工业化，由于受财力的限制，国家采取“重生产，轻生活”、“先生产，后生活”等“牺牲”、“延期”农业发展的策略，优先发展重工业。长期以来，政策倾向造成的负面影响巨大。至今，我国农业发展依然相当落后，处于一家一户的小规模经营状态；农民收入低，生活还未达到小康水平；农村城镇化进程缓慢，各项设施建设无法满足需求。导致这种工农、城乡差别的根本原因还是政策不力所致。如果不加强政策的支持，资金、技术、人才、资源等就无法实现从城市和工业转移到农村和农业，“三农”问题也就无法从根本上解决。

第二、农村的各项制度、体制、机制无法适应新时期发展的需求。对农村资源配置起基础性作用的完善的市场体制还未形成。劳动力、资金、技术等还无法在以乡镇为单位的乡村地区合理流动，专门的农业经济组织的发展受到阻碍。相应于健全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的土地制度、投资体制、价格机制、税收制度等都还没有建立和完善起来。这些都极大地影响到“三农”问题的解决。

2. 解决“三农”问题的若干思考

重农学派农业经济思想给予我们的启示是：只有大力发展农村经济才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出路。为此：

第一、必须对我国农业发展的认识有新的见解。依靠“剥夺”农业来发展工业的现代化道路是不健康的发展道路。国民经济系统中，工业和农业是最重要的物质生产部门，而农业又是工业发展的起点和基础。从当今世界现代化的进程来看，农业的发展状况极大地制约着一国现代化进程的实现度。历史证明，只有农业发展和农业劳动生产率提高到一定水平，出现了大量的农业剩余产品，工业及其他部门才能相对独立发展，才能进一步实现现代化。再则，目前我国的基本国情是：13亿人口中的70%在农村，农村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和发展空间。只有把农业搞好，农民收入增加了，广大农民产生了巨大的消费需求，农村这个大市场才会在扩大内需和刺激消费的过程中，推动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从而有力地推动现代化的进程。

第二、必须大力发展农村的工业，以加快改变农村贫穷落后的状况。农村工业的发展过程就是把现代城市与落后农村联系起来，把现代技术、人才以及部分资金向农村扩散的过程。

发展农村工业，可以使农村经济发展与工业化相适应，改变原来农村单一的经济结构；可以有助于更多吸收农村过剩劳动力，提高农民收入水平；可以打破农村由于贫穷，投资不足，生产力水平低下，而又回到贫穷的恶性循环，使得农村经济活跃起来；可以减少初级农产品原料生产，从而提高农产品价值，促使农业生产专业化和商品化；可以有力地改造传统农业，推进农业现代化。

第三、必须加快改革农村现有相关体制和制度。长期以来农民在农业生产当中获得的收益因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被抵消；农产品流通的发展由于农村市场基础薄弱、信息闭塞不灵、流通渠道不畅等受到阻碍；资源优势未能很好地转化为商品优势和经济优势。这些不仅延缓了农业市场化的进程而且影响了农民的增收致富。因此需要继续完善农业的基本经营制度，深化农村各项改革，消除制约农业发展、农民增收的体制和机制。

总之，要改变“三农”现状，就必须从根本上牢牢抓住农业生产的发展。只有充分发挥了农业拉动社会需求，挖掘出增加农民收入和社会财富的巨大潜力，农民的生活水平才能切实地提高，社会经济才能实现持续健康快速的发展，才能真正地彻底地解决“三农”问题。

(作者单位: 武汉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研究生)

(责任编辑: 程静)